

证券代码：300731

证券简称：科创新源

公告编号：2024-070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下午16:00在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同富裕工业园富川科技工业园2号厂房1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6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玉梅女士主持。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其中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后能更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71)。

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在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续聘众华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